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湘环评辐表〔2021〕65号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关于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核技术利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核技术利用扩建项目申请环评批复的报告》、湖南省生态环境事务中心《关于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核技术利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湘环事评辐〔2021〕66号）及长沙市生态环境局的初审意见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拟在长沙市岳麓区楠竹坡国网湖南电科院电网设备检测中心实验用房和生产综合用房工程项目厂区范围内生产综合用房负二楼新增一间探伤室，在该探伤室内搬迁使用3台工业X射线探伤机（3台设备不同时使用），设备型号分别为XXG-1605S（160kV，5mA）、XXG-3005（300kV，5mA）、250EG S3（250kV，5mA）。上述3台设备均属于II类射线装置。本项目总投资22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5万元，占总投资11.36%。

二、在项目运行中，你必须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认

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你公司应完善并落实辐射防护、环境安全管理、事故预防、应急处理等规章制度。

2、做好辐射工作人员的放射性职业健康体检、个人剂量监测和辐射安全培训工作，建立规范的档案，加强档案管理。

3、切实做好辐射安全防护工作，按照要求对放射性工作场所进行分区管理，并设置明显的电离辐射标志和中文警示说明。配备相应辐射监测仪器，定期对辐射工作场所及周围环境进行辐射监测，监测记录长期保存。

4、做好探伤作业时的各项辐射防护工作，落实各项安全防护措施，防止误操作，避免工作人员和公众受到意外照射。

5、按要求开展辐射安全与防护状况年度评估工作，发现安全隐患的，应立即进行整改，并于每年1月31日前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评估报告。

三、你公司在该项目竣工投入使用前须到我厅重新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并按照法定时限做好环保竣工验收工作，按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相关信息。

四、长沙市生态环境局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抄送：湖南省辐射环境监督站，长沙市生态环境局。